

福建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福建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2025年3月17日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传真等方式发出会议通知，于2025年3月19日在福建省福州市鼓楼区铜盘路软件大道89号软件园C区26号楼公司三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视频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杨维坚先生召集和主持。本次会议应到董事7人，实到董事7人，其中董事长杨维坚先生、董事赵健民先生、独立董事汤新华先生、林晖先生、李广培先生以视频方式参加会议。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与会董事经认真审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逐项表决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首发募投项目全部结项暨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流并注销专户的议案》，并同意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表决结果为：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首发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满足结项条件。公司董事会同意将首发募投项目全部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9,345.59万元（含利息收入和理财收益4,065.75万元，实际金额以销户结清时专户余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同时注销首发募集资金专户。本次节余募集资金中包含尚未支付的合同尾款及质保金等款项。公司将按照相关合同约定，在满足付款条件时，通过自有资金支付相关款项。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公司关于首发募投项目全部结项暨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流并注销专户的公告》。

二、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表决结果为：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董事会决定于2025年4月10日下午14:00在福建省福州市鼓楼区铜盘路软件大道89号软件园C区26号楼公司三楼会议室召开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方式召开，提请本次股东大会审议《关于首发募投项目全部结项暨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流并注销专户的议案》。

本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福建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3月20日